



群書考索卷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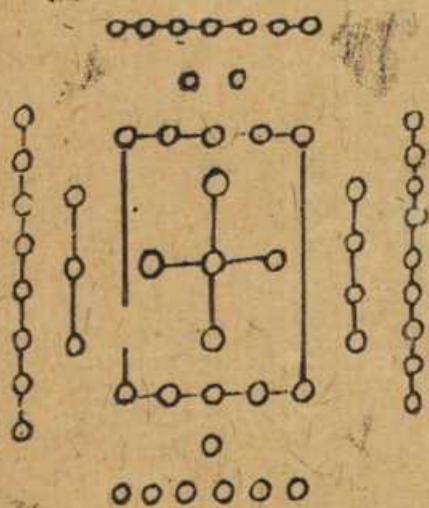
續集

山堂先生章俊卿編集  
建陽知縣區玉刊行

○ 經籍門

河圖洛書 圖者圖  
寫其像

河圖象數



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  
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  
地十天數五地數五  
位相得而各有合天數  
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  
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此  
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  
也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所藏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書名 群書考索續集五十六卷 正德十三年建陽劉氏慎獨書齋刊本  
撰者 宋 章如愚 撰  
卷 卷首  
內容分類 子-類書-彙考-宋  
索書號 子部-類書-17  
編號 C5930500

[彩色首頁1](#)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C59305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子部-類書-17

[漢籍善本全文影像資料庫](#) 群書考索續集五十六卷 正德十三年建陽劉氏慎獨書齋刊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

所究研京東院學化文方東

No. 109



群言考索綱目

續集

經籍

凡四百二十二條

諸史

凡一百一十六條

文章

凡四十五條

翰墨

凡五條

律歷

凡一十五條

律

凡三十五條

曆

凡六十三條

五行

凡一十四條

禮樂

凡八十二條

封建

凡一十八條

官制

凡三百一十八條

兵制

凡八十二條



聖賢

凡七十一條

君道

凡一百六十四條

臣道

凡二十五條

聖賢

凡一百三條

# 群書考索目錄

續集

山堂先生章俊卿編輯  
木石山人劉弘毅校正

卷之一

經籍門

河圖洛書

河圖象數

洛書象數

推原圖書之數

推伏羲神禹畫卦作範之原

辨劉牧易置圖書之失

先天圖

伏羲八卦次序

伏羲八卦方位

六十四卦次序

六十四卦方位

六十四卦圓圖

六十四卦方圖

易傳序

易序

易非伏羲之書

未盡既畫之易

易先天而出

易以理傳

易理無盡

注易誤為害甚大

易者聖人取象以形天下

易道之用在人

聖人象天地作易

卷之二

易之畫無窮

原易之象

述易之旨

先天之易

伏羲八卦

文王八卦

易之道

變易從道

乾坤三索

大衍之數

四象之數

卦物過揲之法

乾坤之策

四營成易

用九用六

八卦之象

易取象於物

易精變神說

參伍錯綜說

易之為教不同

易之著卦

辭占象變

明筮

讀易之法

卷之三

易為六經之首

何以謂之周易

易一名含三義

易卦何人所重

三易之所由作

卦辭爻辭難作

文王何以重卦爻

上下經法陰陽

上下經錯綜天人

十翼無異說

上下篇加經字

易始乾坤終未濟

六十四卦相生

上經

乾坤垢復生卦

乾坤獨有文言

文言非聖人全文

乾坤九六之義

乾坤位不垂正

乾兌位不言方

屯卦冒次乾坤

蒙卦果行育德

七日来復之義

緯經之說為當

房易緯難用

卦爻主方位節氣

孔氏據緯之術

上言初一言六

大象在彖之後

小象在爻之下

下經

恒亨以濟三事

八卦對象次序

上下經對卦之次

易卦氣之始終

六十四卦卦氣

卦象之用不同

諸卦不言人事

繫辭分上下為非

卷之四

書

上繫舉十七卦

下繫取十三卦

書序之難信三條

書序於孔子

序書義例不同

古文傳於伏生

今文讀於安國

諸儒不見孔傳

鄭玄不見古文

糾斗定為隸古

隸古不行於世

穎達得罪於經

何以獨名為書

書何人加尚字

尚書名義不同

尚書體例有十

尚書篇數存亡

尚書百篇次序

傳授傳注之作

堯舜禹湯名謚

虞夏之書同

左氏以虞書為夏

書

堯典曷為虞書

堯德兼言文思

舜德止言聰明

義和重黎之後

義和象中星定四時

寅賓寅饒之別

帝堯舉舜之意

舜典紀事不相屬

命官脫簡重出

協時月同律度

舜五載一巡狩

舜命官或遜或否

舜咨二十二人

九共當為九丘

三謨何以不稱典

寧禹臯陶稱稽古

禹謨何以加大字

益稷何以不稱謨

夏書

禹貢於夏書首

禹貢序不言作

禹貢治水順五行

五服遠近差等

五服貢賦之差

卷之五

商書

湯誓何以稱王曰

盤庚何以不言誥

太甲元年之疑

高宗身任傳說

說命出於漢後

伐黎之年不同

微子誥不言作

周書

泰誓非伏生所傳

武成非述作之體

武成一篇之旨

天錫禹為洪範

洪範皇極

皇極為至極

九疇次序之義

九疇以五行為首

向歆傳洪範之非

禍極合為一疇

太保何以休旅焚

大誥序文不同

周公營洛居上中

周召相營洛周



諸儒識君與非是

撫萬邦巡侯甸

虞周廼字異同

康王之誥分合

穆王非荒淫之主

穆王用夏刑之制

禮記以呂刑為甫刑

魯侯何以征徐戎

序何以終泰誓

雜辨

書備帝王之道

尚書之難者

篇意之不同條

篇意序意之說

當求聖人之心

訓字之是非

遷史得罪於經

卷之六

詩

作詩之由

詩思無邪

詩六義

詩之教

詩之風

詩雅鄭不同部

詩體不同

詩序之辨

詩之傳授

詩禮樂又詩禮

詩所以宣民情

詩有正變美刺

召南有召公之詩周南無

周公之詩

觀詩見先王之風澤深厚

古人學詩知其大意

詩中祀之理

卷之七

詩二南

二南作於周初

二南王者之風

二南樂章之名

二南何以先國風

二南篇次之序

詩周南

南國何以無變風

卷耳后妃求賢

卷耳經叙之文

螽斯何以喻后

漢廣何獨稱南國

麟趾處周南之末

詩召南

甘棠何以美召伯

甘棠稱召公為伯

何彼穠矣為刺詩

詩邶鄘衛

變詩以事為次

邶鄘為變風首

二國何以同風

邶曷在三國之前

詩王國

王詩何以居變風

王風何以次衛

詩鄭國

鄭風何以次王

詩齊國

詩魏國

魏風何以次齊

詩唐國

唐風何以次魏

詩秦國

秦風何以次唐

詩陳國

詩曹國

詩檜國

檜風曷次於末

詩豳風

豳詩居變風末

豳風獨念公劉太王

豳詩何不列於雅

管蔡何以列於雅

詩二雅

雅頌何以稱什

雅題何以稱同

小雅大雅之別

小雅何以先大雅

大雅小雅之樂

諸侯為用小雅之樂

小雅曷無刺厲王詩

鹿鳴何以先小雅

六月小雅之變

大雅

大雅正變之篇

公劉何列於大雅

詩周頌

三頌為體各異

頌詩何以言周

詩魯頌

魯僖何以有頌

魯頌皆史克所作

魯頌惟闕宮可疑

詩商頌

商頌著後王之義

周太師何得商頌

宋何以無變風

雜論

風雅頌之體不同

詩刺顛倒之疑

論篇章散亡先後失序

古人學詩不同

宋朝傳授之學

禮記卷之八

禮記

多出孔門弟子

五禮之所由始

禮有三起之義

禮記雜出記錄

非禮書者七篇

篇目各有所屬

記曲禮

曲禮所記五禮之疑

禮有經有變

毋不敬是統言

記玉制

玉制載事之非

記月令

月令之說不經

月令中星之疑

記文王世子

文王何以稱三朝

記禮運

禮運之言訛謬

記明堂位

明堂位載事之疑

記樂記

樂記作於漢世

論樂記之一篇

記儒行

儒行非孔子言

記鄉飲酒

鄉飲酒有四事

雜辨

禮書逸亡篇數

歷代禮樂存亡

卷之九

周禮

周禮周公所制

篇名異見七處

周官分合兼稱

周官文不可行

周官職屬煩多

周官鄉遂無法

鄉遂都鄙之法

周官為治之煩

周官體制難行

周禮之書不可信

六官法天地四時

六官首序之同

六官職掌互見

六官互相參錯

稱官之名義

序官之義有二

歲時教帥民里

六官皆有考

周公所立條貫

是周公意思

可見周官法度

建太平之基本

為一代之法

禮天官

看天官大宰

天官象天所立

天官先後之次

冢宰職不言同

三公無正職

內宰統御內治

王府內府分職

府史胥徒有無

王后參預外事

宮正內宰獨均稍食

序官與分職之辭異

禮地官

地官象地所立

五教十二教之別

鼓人六鼓之用

載師任地之法

甸澮溝洫之制

井地制田之例

王賦內外之制

宮城大小之制

春秋為百王之大法

春秋之法大者

春秋之著書

春秋聖人之用

五經有春秋

春秋窮理之要

傳為按經為斷

謂之孔子刑書

春秋之大旨

明道正誼之書

孔子因魯史作春秋

何以春秋名書

春秋不以日月為例

五始非褒貶之要

春秋之言有三

春秋之諱有四

春秋書有異辭

記事必具四時

無事必書首月

元年春王正月

春秋何以異於史

春秋何以不書征

春秋褒貶之異

春秋辭有隱直

春秋所書有喜怒

春秋書卜郊之別

春秋踰年即位

春秋書伐之例

卷之十二

春秋書盟之例  
春秋三傳之學

春秋其例不一

隱公

魯何以得稱元

何以黜周王魯

春秋何以不取隱

春秋何始魯隱公

八年魯鄭易田

威公

威公何以不書王

莊公

盟扈何以書日

閔公

元年書季子來歸

二年書告祔莊公

僖公

齊威葵丘之會

文公

魯卿何以不貶

濟僖公何以書

宣公

書不郊猶三望

稅畝何以書初

成公

作丘甲何以書

鄆陵之戰書晦

襄公

武仲如晉何不書

會于宋曷先侯

春無水何以書

昭公

鸛鳴來巢何以書

墨肱濫奔不盡邾

城成周曷不書盟

定公

齊人歸魯侵田 孔子墮三都

哀公

春秋終於獲麟

雜辨

子貢未可言春秋 子路未可見春秋  
游夏不能措一辭 公穀不能盡其意

三傳總論

三傳何以並行 實有發疾墨守之辨

隱公

三傳言二王同異 三傳言隱即位不同

成公

三傳言書王不同 三傳言蒸不同

莊公

三傳言不書即位不同 三傳言築館異同

三傳言錫命不同 三傳言書狩不同

三傳言書水不同 三傳言桓盟不同

三傳言采聘不同 三傳言用牲不同

三傳言仲孫來不同

僖公

三傳言乞盟不同

文公

三傳言不雨不同 三傳言宋楚平不同

成公

三傳言丘甲不同 三傳言歸汶陽田不同

襄公

三傳言城杞不同 三傳言書卜郊不同

昭公

三傳言書零不同

定公

三傳言定無正始不同

三傳言齊人歸田不同

三傳言五月郊不同

哀公

三傳言用田賦不同

三傳言獲麟不同

○卷之十三

諸史門

史記

馬遷之書能盡壞夫人之心

進奸雄羞貧賤有激而云 同前

載子貢游說五國之事為非

不當論商鞅桑弘羊之功 同前

龜策不當謂之傳

馬遷不當目項羽為王

辨葛洪論馬遷紀傳之非

夷齊而上賢臣尤多列傳不當以夷齊為首

述史記本末

馬遷去取無據

遷非有意於明道亦非有意於譏刺

分紀傳世家書表皆有深意

班固論馬遷先黃老崇勢利固之言為非

馬遷不當採次異聞以為傳

史記之體失撰錄之煩

五帝紀世次顛錯

律書伯夷傳皆有深意

史記多出於後人增益

表載十三國而不數吳猶春秋待越以夷狄

不當裂取六經傳記之文 同前

不當與父俱稱太史公 同前

呂后不當列帝紀陳涉不當預世家

左傳史記前漢書

左傳不得為省史記漢書不得為煩



劉向所著多虛偽

卷之十四

史記前漢書

與善隱而彰懲惡直而寬 同前

固依遷之藩籬 遷固皆有失

史記當呼漢祖為漢王漢書不當加以漢字

班史載陳涉事不當用遷史文皇甫謐載嚴君平事不當

用班史語 同前

史記不當以無恤為賢漢書不當以韓信為賢

言簡而意盡 遷固載事之失

遷未為全得固亦未為全失

太史公諸表為是班固古今人表為非

遷固易地而處本無優劣

史記前後漢書

三史載虛文為非 互相譏誚

前漢書

不當踰襲遷論以足其書不當取遷雄之自序

表書王侯號謚姓名皆有深意

固善採綴漢事充于簡冊 同前

孺子不當書於莽傳 同前

不當以嚴延年證子貢舟有

漢書敬史記後人敬漢書 同前

漢書包舉一代 古今人表品藻失次

述漢書本末 相如傳乃自叙班固不知

同前

左傳荀悅漢紀

左傳非畧吳楚漢紀非簡句奴

荀悅漢紀

不當以班彪王命論實西漢之末  
前後漢書

二史不當目更始為劉元 今前

後漢書

不當抑聖公於傳內登文叔於紀首

姓名既書題目又顯不當又標為列女高隱之類

載更始事為非 論之外不當復有贊

紀載多失

○卷之十五

三國志

不當書魏為紀吳蜀為傳 同前

蜀書不當首標二牧次列先主

陳壽以父仇而謗蜀

後漢書晉書

不當因彼虛譽定為實錄 同前

晉書

紀傳載記皆太宗之失為甚多

史家皆文詠之士競為綺艷不求篤實

史臣筆力短弱多失事情

晉書本非御撰 多採小說為非

傳劉伶畢卓而取何事 正元元和之後皆長於文故述

史者為近古正觀開元之前猶短於文故述史者為得

罪於古

傳之所記載者十不得其六七贊之所褒貶者百不得其

一二

稱為御撰是掠美於群臣

梁陳隋周書

多正觀貴臣為父祖揚名

北史魏書

二十八君不當襲其虛號

隋書

不當依阮氏七錄指晉朝劉石符姚等書為偽史  
王邵表充兩傳徒載繁辭

漢書唐書

傳儒林循吏獨行隱逸獨義孝友非漢唐美事  
張湯杜周何不列酷吏蔡琰何以傳列女裴延齡何不列  
奸臣

唐書

陸長源唐春秋懲勸皆有深意

唐書記名字官名多誤 同前

唐史官不如范曄陳壽所為故不能貶惡揚善

新唐書乃歐陽脩宋祁等刊脩

新書紀志表傳大數

新書帝紀所書之例

新書志傳所書之例

唐文人多而史才少

孫之翰論唐事皆舊史所不及

歐陽公脩唐書不掩宋公之善

歐陽公撰唐書皆有深意 同前

人主觀史宰相脩史之失 同前

人主觀史宰相監脩之弊

史通

各有可貶可褒者

通鑑

惟通鑑便人主觀覽

五代史

用春秋法

史官

世不易戰

○卷之十六

諸史

正史

編年

偽史

雜史

起居注

實錄

故事

詔令

職官

元和國計簿

儀注

刑法

唐律令格式

唐律疏

國史

國朝之史

神宗實錄至高宗始定

記注

脩撰

玉牒

實錄

會要

日曆莫詳於建炎紹興之所錄

實訓

正史

○卷之十七

文章門

古今之文

文總論

諸家之文

文體

文用

文以氣為主

文窮

歷代文章

出於自然者天下之文

文章辭達而已

相如王褒以文倡於蜀

孔葛之文

文貴涵養

東坡自評其文

道勝者文不難至

文不恃大而顯

文不適用

文得於心而成於言  
經義穿鑿甚於詞賦

文章蹈襲  
古文有三等

前輩文章各有所短  
諸儒文章優劣

文以理為主  
文隨時尚

文體文指文趣  
宋朝文變

文章各有所長  
近世文章之變

**楚辭**

楚辭類於詩  
屈原作離騷

楚辭諸篇之意  
屈原之為人

諸家續楚辭  
諸家楚辭篇次

反離騷

**總集文集**

總集  
人主文集

**詩賦**

漢唐叙詩賦  
隋志論文體

**論詩**

歷代詩人之優劣  
李賀之詩

韓杜集詩文之大成  
觀文可以知人

卷之十八

**文選**

蕭統去取未為盡善  
滕王閣記不入文粹

品藻文章

**翰墨門**

**字翰**

有字書之始有字畫之變  
同上

古字之誤有四  
同上

字音之失變於四方言語之殊感於漢儒穿鑿之見

造字之本有六書  
古詩音字

卷之十九

律曆門

律曆

律曆志書

前漢律曆志附漢

總論書志所由起

諸志皆祖太史公

唐史志曆不志律

漢曆之數起於黃鍾之龠

候氣律樂律由律異同

律度長短不同

律圍周經不同

律呂上下生不同

律候氣之法不同

律氣盛微不同

天地人三統不同

三統之實與三始之義

黃鍾律數三復而得甲子

卷之二十

律門

律數

生鍾分

生黃鍾

八觚算法

乾坤之策二篇之爻

天地之數大衍之數

大衍算法

九流算法

周徑密率

卷之二十

律聲

律生於辰聲生於日

宮為五音之主與他音不同

黃鍾為聲律之本與諸律不同

七始為正聲旋宮不同

音始於宮窮於角

五音所屬及清濁之說不同

至樂均清真至樂均濁與本律清濁不同

聲十二律旋相為宮

一律生五音十二律生六十音六六三十六生三百六十

音以當一歲之日

同上

五聲相生不同

十二均之制不同

十二笛長短之制不同上者荀勗所作下者梁武所作

荀勗笛律之制

五聲諧八音

八風括

律呂相生

十二鍾

無射鍾

**律度**

度所記

荀勗駁杜夔之尺阮咸駁荀勗之尺

**律量**

以尺制龠

古斛之制不同

積實為寸為主抄撮升斛大小多寡之說不同

斛銘

**律權衡**

律權衡

卷之二十二

曆門

**曆**

歷代曆

後漢姜肱及斗分說

春秋所用何曆晉志

唐志

曆不可執一

自唐至本朝曆名

曆文必差必須更革乃善

同上

作曆當以儒者

曆元不同

太初曆元不同

日度歲差

十一月甲子朔且冬至周復不同

斗分不同

東井南斗度加減不同

孟春日度所在不同

日月周天度之餘附

大餘小餘

春秋譏失閏釋者不同

釋火猶西流之說不同

魯曆不正以閏餘一之歲為節首

平朔定期不同 日蝕議

月道陽曆附陰曆

卷之二十三

三正

太史公三正若環循之說注夏時

真夏曆真周曆 易春秋天人之道

大衍曆 七十二候

辰角見而雨畢天根見而水涸本見而草木解節駟見而

隕霜火見而清風戒寒 同上

日躔 冬至日景有長短

黃帝合而不死名察發欽 同上

晦朔弦望章節紀元 章章中

元 日法

月法 閏法

會數會月會歲 周至

周天 月周

通法 策餘

小周大周 一行五星議

五星約法 總論諸曆

曆有歲差之法 論堯夫立差法

揚雄兼知法理 歷法先論太虛

曆知三辰所在 曆差其來有漸

推曆各有所本 古今曆法不同

曆之差因日食

卷之二十四

五行門

五行門



五行

漢五行志

一圖形今之意

金木火從類

五行之相得

五行自陰陽

五行所生之序

十是五行數

一圖指傳之謬

陰陽生水火

五行之相生

陰陽為水火

五行氣質

五行循環相生

五行之序

卷之二十五

禮樂門

禮樂

總論禮樂

史記集經子為禮樂書

歐陽志論禮樂與刑政為二

夫子志四代禮樂

班固志以庠序為禮樂之原

禮樂以成教化

禮書鍾律

禮

禮總序

漢禮

郊祭疏數不同

郊丘明堂制度不同

封禪郊丘明堂之意不同

天地神祇位號不同

六宗解釋不同

天下宮觀祠祀

籍田先農

風伯雨師雷師

每歲常祀

歷代禮

郊祀分合不同

移郊為明堂配享不同

郊丘明堂儀數不同

同上

秦時南北郊議論不同

太乙九宮貴神

太社太稷

臘腊五祀

嶽瀆山川

卷之二十六

親享太廟于郊

太廟原廟

廟室廟主祭器祭食

宗廟昭穆

論僖祖不當祧當為本祖萬世之始祖

廟議得失不同

帝王夫子廟

忠臣孝子廟

徽號

朝會

常朝當參

入閣晚朝

朝服公服

冠弁巾幘帽

璽佩鞞印綬

魚笏帶

圖畫衣冠

蒐苗獮狩

射享食鄉

冠婚喪祭

短喪

墓祭火葬

喪服議

卷之二十七

樂

序

成周郊廟樂律

歷代樂律

漢樂不古

本朝樂律

本朝樂律之議

歷代郊廟樂章

郊廟鼓篋莞絃

大祭小祀皆用樂

封禪獨不用樂

樂成感格

殿庭通用文武二舞

朝會用雅樂

讌樂

清樂

軍樂

樂曲調

樂音

樂音生於人心

樂律

聲音律笛鐘均

定律始於大定尺始於秦

樂律定於近世之儒

聲律

律呂

金聲玉振

樂器八音因革

樂縣

樂有八音之節

聲相聯如貫珠

樂未作擊鐃鐘

六十聲如甲子

論作樂體雷聲

樂者蓋本乎政

卷之二十八

封建門

封建

辨蘇子由古史論封建之不可復

封建則無夷狄亂華之患

罷封建而郡縣最是

封建乃天道之公郡縣乃一人之私

不必封建

分封之策文帝已行

異姓諸侯王表

諸侯王表

王子侯表

高惠高后文功臣表

景武昭宣元成功臣表

秦漢之際月表

諸侯王表

王子侯表

高惠高后文功臣表

外戚恩澤侯表

封侯

周漢建封之意

卷之二十九

官制門

歷代官制

總序

職官表志

歷代官制因革

歷代官名沿革

歷代改制不如省官

歷代因名不如務實

漢官制

官制有爵有職官又有加官

加官之制

光武省官非濟已私

政權必有所寄

北石中石試官守官

漢唐樂義名

唐官制

太宗省官因善不合有員外之置

開元六典象周為制 同上

宋朝官制

國初務實意

元豐改制因唐六典

政和改宦官武臣之制

新舊官制

省冗官

權行守貳

卷之三十

三公

唐虞夏商周三公及宰相之職

辨周公為太師召公為太保畢公為司馬毛公為司空

周三公之官不必備 同上

前漢三公之名不正 同上

漢丞相太尉御史大夫即非三公

後漢三公之名不正 唐三公之名不正

秦漢晉魏隋唐三公之名不正

太子師保傅

三公九卿

武帝遷推三公九卿不拘常法

三省

總論

宰相總三省

論三省始置之由

三省分建衆官不專一相

政事堂不當移於中書省

同前

軍國大事中書省審門下駁正

六省

唐分六省而降內侍

清中書之務則天下之事易辨

國朝三省之制

後省

都司

卷之三十一

宰輔

天官乃冢宰之加官

周制尚兼官

太宰兼行六卿之事

太宰兼統內庭

道揆法守

責任

體統

同上

周公相君比舜禹益伊尹傳說相君不同

周公為相事事物物各得其所

漢宰相

漢三公名不定

權有所分用儒不得其真

宰相當通知錢穀

漢相失權始於陶青

武帝任九卿輕宰相

漢曹參為相不當拒人之言

曹參當相

漢止一相

漢相優劣

漢相失職自陳平始

漢初宰相御史大夫元親家

漢初相猶有權其後備泣 同上

漢初御史大夫無覬覦為相之心

漢世宰相權輕

漢相權輕已久

漢武帝之始君弱相強其後君強相弱

漢初相權甚重其後相權甚卑

丙吉為相政治未善而求陰陽和

丙吉為相不為憂邊思職 同上

漢宣中興之功當始於霍光不在丙魏

漢世宰相名之不正

光武不任大臣政歸房闈

漢尚書權重

宰相權輕九卿權重

太尉廢置不常

唐宰相

唐宰相下行有司事他官上任宰相之職

宰相合諫諍兼用久任 政出二三

唐三省六部尚書御史相統之制

房元齡為相無迹可尋 同上

唐言良相必曰房杜不及魏證

唐武后用相何其多 狄仁傑薦張柬之可為相

狄仁傑姚元崇薦張柬之可為相

明皇相李林甫故召亂 同上

明皇不善用宋璟韓休張九齡

明皇欲相張嘉正而忘其名

明皇之臣以鯁直而相者凡三人

明皇重姚宋而輕林甫然寵任林甫過於姚宋

房杜為相善用天下之才 同上

房杜為相輔贊彌縫而藏諂用

宰相兼樞密

宋朝人才

累朝宰相得人

參樞

參知政事

樞密院虛設

六尚書

唐六尚書

宋朝六部

尚書六部總論

吏部

宰相吏部皆得引其權

元豐革六部之弊

吏部

戶部

戶部 唐戶部大署

宋朝戶部財宜歸一 禮部

貢舉 兵部

刑部 工部

劉安世請省寺監以歸六部

罷三司使審官院審刑院三舍法事始歸於四部

唐吏兵尚書資任尤美 同上

唐禮部乃古司徒吏部乃古司馬考工即乃古司士

兵部為閑曹工部為散秩 同上

兵部工部官職冗贅 同上

宋璟為吏部人服其公姚崇為兵部武選亦治

卷之三十四

翰苑

翰苑總論

商周秦漢代言之官

西漢代言之官

漢中大夫侍下黃門侍郎

書令六曹侍郎唐舍人學士皆文章之選

唐翰林

內外制之名

唐天府學士北門學士

唐翰苑之官

唐不當有私人之目內相之制

唐置翰林反與釋老技術之徒雜處

唐與宋朝學士舍人之職有所區別

漢唐宋朝代言之官

唐及宋朝翰苑之官

宋朝翰林

宋朝太宗嘗幸玉堂

給舍

漢王嘉封還董賢除官詔書

漢魏置給事中中書省舍人與唐異

同前

唐人封駁之職

給事中非專判機務翰林非專備顧問中書舍人非專掌

外制

宋朝給舍

。卷之三十五

漢館閣

漢石渠石室延閣廣內蘭臺麒麟天祿之屬皆在內禁  
漢魏晉唐館閣之職

唐館閣

唐中宗以術士為秘書監

宋朝館閣

宋朝三館秘閣四庫藏書

宋朝有龍圖閣秘書監崇文院國子監

宋朝置昭文集賢史館秘閣之異名

宋朝館閣職任之濫 同前

宋朝館職不輕於授人人亦不敢輕進

宋朝館閣多為貼職

秘書總論

紹興重建秘書省

史官

史官總論

唐世崇尚史官故史官記事最詳

古者史官皆世掌與久任今時史官亟拜亟罷

唐韋述只是史才不比春秋時史官忠義

古無國無史史未嘗一日無書

宋朝史官脩撰多簡畧遺失

寺監

寺監六典之制

寺監總論

院

唐世建官之繁

唐世置使之贅

六院四轄

宗司



臺諫

臺官總論

諫官總論

古者諫官無定員後世諫官有常職

諫官御史其職各異臺諫當以威望為先彈劾為次

御史大夫與御史中丞

御史府尊則天子尊

御史過於宰相翰林

御史之責最重

周以保氏諫王漢因設諫官周以御史贊命漢用司糾察

漢言路有限

漢不獨諫官得言事

漢初中丞得行其權其後不得舉其職至漢始置諫官

漢宣帝不當出諫官為郡守

漢唐之世御史得人其後所任非人

漢唐諫官至多

宋朝與今日不及

唐臺諫是二職臺官僕射左右丞劾之

唐世諫官救君失於將然

高宗習見太宗時諫官言事穆宗習見憲宗時諫官不諫

睿宗護直臣恐為奸邪所噬

顏真卿嘗為臺官明皇不識其狀貌

肅宗時李勉劾管崇嗣憲宗時溫造劾李祐

韓昌黎論陽諫議不言政

唐世臺諫多為人所擠陷

唐世御史權重其後權輕

唐世諫官事有闕先規正宋朝臺諫事未當始論列

今之正言即唐之拾遺

宋朝最重言官

宋朝百官皆有言事

不求識面御史

觀望風采



宰相臺相為紀綱

臺諫各得言事

累朝得人

經筵

侍讀侍講

卷之三十七

監司

周始置監司

漢監司

宋朝監司

象司

總司

常平茶鹽司

論監司當改曰按察

監司不盡其職

監司不敢舉劾

輕授非人

任監司之說有三

郡守

漢郡守

唐郡守

宋朝郡守

京尹

郡守得人

守令

守令

遠方守令害民無由上達

今日守令之弊

善治所感

秦無賢守令故民離而亡

守令數易之弊

蜀廣之守不應輕異

守令在勸沮

縣令

漢縣令

縣令

作令亦足以濟民

縣吏曠職而宛轉以自全

縣道窮迫難為

州縣貪殘害民等事

州縣吏便已而害民

能吏良吏不同

今不應以財賦責守令

州縣催科獄訟

奉使

輕相擇使

遺使女真無謂

使權輕重

不可使士夫辱於虜庭

內外官

周重內輕外

均內外

周家宰屬官

周內外廷相通

漢內外無輕重之偏

漢初內外朝相通其後始不相關

漢內外常若兩輕

唐內外官迭為輕重

宋朝均內外

帖職祠祿

。卷之三十八

吏治

宣帝循吏多於文帝

德化盛則循吏無稱

宣帝雖有循吏亦有酷吏

景帝始有酷吏

武帝時皆是酷吏

武帝以酷吏為能

考課

唐虞成周考課先申明邦法而後誅賞

考課詳於外而不詳於內行於小吏而不行於達官

唐考功之法善

薦舉

武帝朝所薦皆言利之人 同上

舉主改官之弊

連坐舉主法之非

薦舉為國非為已

薦人不敢虛詐

宋朝有擇舉主察舉人賣舉主之法

薦舉得人

舉人乃所以為賢

趙普賢薦二人

限日舉賢

改官

舉官額

選舉

王制

周禮

漢唐制度

唐選舉之弊

鄉評

貢舉

唐志謂進士尤貴得人亦盛

漢科目

銓選

漢無限年

遷轉

辟除

選曹

流品

雜流

銓選之制

磨勘考課

。卷之三十九

爵秩

漢封侯

食邑

周爵祿

漢爵

唐階勳爵

古者世祿不世官

古人以穀粟制祿

漢祿秩

唐俸祿

宋朝俸祿

資格

宋朝堂除及資格

資格之弊

任子

古者官人以世

選擇而後用

任子保任之法

漢奏蔭

唐資蔭甚濫然其選輕

宋朝資蔭之濫

任子較試之法

久任

久任

宋朝久任

人才

人才

**義**

先漢有節義之實而亡其名

**朋黨**

歐陽公朋黨論

漢黨綱

漢唐黨不同

唐黨綱

宋朝朋黨

卷之四十

兵制門

**周兵**

兵志存

周兵寓於農將寓於吏

兵寓於民

夫家數

兵數多而民後簡

兵甸之法不行於鄉遂

兵甲

內政

軍制壞自宣王

魯作三軍

畿兵不出

周志三變至秦而極

卷之四十一

**漢兵**

漢京師無養兵之費

武帝變兵制

漢更卒

漢賦兵

漢七科謫

漢發兵

漢軍賦

漢兵權在內則分在外則專

漢用兵掌兵養兵之制

武帝征匈奴

趙充國屯田金城

漢南北軍相制大綱

漢南北軍本末

南軍府尉寺 羽林府 郎衛 期門

北軍中尉府 八校尉

總南北軍

京師有南北軍之屯賦

漢晉夷夏相報復

卷之四十二

光武用兵掌兵養兵之制

三國兵

三國養兵

三國用兵始末

三國用將

又同上

赤壁逆戰肥水附

晉兵

西晉合離始末

東晉與五胡不能相統一

宋齊與元魏不能相統一

同上

梁陳與魏不能相統一

六朝兵

六朝掌兵之職

又同上

南北養兵

隋兵

隋兵民之盛

隋唐征遼

卷之四十三

漢唐兵

漢唐兵皆三變

唐兵

唐兵志府兵。禁兵。

府兵乃兵農之分

府兵煩勞

府兵府數異同

府兵廢而後有養兵之費

府兵後繁地遠所以難守

唐太宗老猶好兵

唐兵三變始末

唐南北衙

唐兵之制善於漢

唐志與陸贄論府兵多寡不同

德宗初年

李泌議復府兵德宗

唐五代養兵始末

石晉失關南十縣

周世宗制兵之善

卷之四十四

宋朝兵

太祖善於制兵

宋朝藝祖用將

宋朝三衙四衛

宋朝三衙四廂等兵三衙四廂四兵

禁兵之數與今日之弊

養兵之制

民兵

太宗兵制壞於童貫

宋朝兵精

宋朝精兵

開僖用兵不是處

丙寅用兵賞罰不當

小人每輕啓兵端

宋掌兵管軍之職叙一

宋朝養兵之制

今日養兵之策

卷之四十五

財用門

周財用

周官理其財之所出

冢宰制出司徒制入

周漢唐財用

周漢唐內外財

漢財用

漢初內外財不相通東漢今歸大農

後元富強緣不用兵

郡國財賦

養財所自出

唐財用

唐財用為人主私藏

唐財賦倚東南

宋朝財用

會計錄

精會計

今日費用

今日財有隱耗陰耗

宋朝內藏備非常之用

祖宗時利權不分

內外財計不一

祥符天禧出入之數

今日總司之財

四總所掌錢糧

紹興歲入之數

嘉定歲入之數

財耗於兵官

卷之四十六

東南財賦

東南財賦之淵藪惟吳越最為殷富

唐財賦皆仰給於東南其他諸郡無有

祖宗之時銀絹繒絮錢穀皆仰給於東南

天下地利古盛於北者今皆盛於南

東南牧養

方今王氣盛於南故牧養亦盛於南

東南歲入

宋末所入倍於祖宗時所費亦倍於祖宗時

東南縣邑民財

自晉酌度之後東南漸重而西北漸輕至于宋朝東南

重而西北愈輕

九州所產

周九州所產與禹貢九州所產畧同

九州之田

吳越閩蜀之田在古為瘠薄在今為膏腴由人功之修治

九州田賦

九州之內有田重而賦輕有田輕而賦重有田賦俱等

九州之賦惟梁揚冀豫有時錯出

九州土貢

九州土貢各以土宜故或出或否九州田賦無地不宜故

特有高下

唐鄧汝穎陳蔡許洛地利

古稱肥腴之地至宋朝反成瘠鹵堯

兩浙地利



吳越未嘗被兵故其地利尤富

荊州地利

鄂乃荊州之地於古為瘠自唐以來乃以沃稱

揚州地利

揚州於古瘠薄而近世乃為衍沃

淮浙財賦

國用多而常患不足蓋知生財取財而未知節財

江淮巴蜀財賦

漢唐以江淮巴蜀財賦給軍今以江淮巴蜀之資供軍用

何不見其有餘

兩淮湖廣四川財賦

版圖視古為減而財賦視古為增

諸路經制總制凡橋及兩浙歲收緡錢

宋未取民多於宋初特

兩浙板帳江西月春

二者稅額大重

兩浙租賦

兩浙既供兩淮歲輸茶鹽又隸朝廷取民重於宋初特

唐諸郡土貢

諸州貢絹

諸州貢綾

諸州貢綿

兩州貢絲葛

諸州貢絲布

諸州貢紵布

諸州貢紬紗布

諸州貢紵絲

兩州貢錦

諸州貢葛

三州貢金

二州貢銀

二州貢羅

一州貢蕉

諸州土貢

四京所貢

諸州土貢



國都漕運

古者國都甚近故未論及漕運戰國爭事攻戰秦人罷侯置郡始論及漕運

關中漕運西漢

漢初漕巴蜀粟後漕關東粟最後又漕山東粟

關中漕運唐

漢不仰江淮粟至唐始專仰江淮粟

關中漕運唐

唐初漕運未甚多自後益多於前

關中漕運漢隋唐

隋漕運多於漢唐又多於隋

汴京漕運宋

宋朝漕運之初

宋朝恃汴河為急

汴京漕運

四路粟惟江淮最重

關西漕運宋朝

分汴京之漕以路江西

宋朝漕運

今日以東南而漕東南北之漢與宋朝為易

卷之四十七

諸路

東南十一路

淮南兩路

荊湖兩路

兩浙路

中原七路

京東二路

河南兩路

廣南兩路

福建路

京東西路

考索經身老之首

京西南路

京西北路

河北東路

河北西路

河東路

川陝六路

永興軍路

秦鳳路

並

刺州路

夔州路

梓州路

卷之四十八

諸路

二十三路

九州

高別九州

五服

陶唐五服

疆域

先王疆域

西漢疆域

卷之四十九

歷代

晉元中興

南北紛爭

梁亡

漢唐疆域

秦隋速亡

南北形勢

卷之五十

歷代

三代漢唐

宋朝混一字內

京都

東京

南京

北京

三都

卷之五十一

京都

京東東路

京西南北路

京西北路  
河北東西路

西廣

廣南東四路

東南

東南土壤

南北

宋朝南北輕重

四夷

四夷

卷之五十二

地名

古今地名

卷之五十三

君道門

堯舜

傳賢

授受出於天

不得已而發道之秘

急先務

與人同

不言而信

不徇一人之好惡

四凶之用舍皆是

不輕絕人

進賢退不肖

未嘗以揖遜為高

敬天

樂言

堯舜非度

善處大事湯武附

脩己用人兩難

外天下

無不通之情

堯

常變兩盡

脩身齊家治國平天下

刑賞忠厚

四凶非盡小人

傳賢亦為卅朱計

憫人為惡

以舉相去凶明舜於天下

先覺覺後覺

用才先考德

舜

忘貧賤富貴

察人倫

先教養而後及刑

盡處難之道

一身而所為備

齊家

以弟待象

以奮起為心

盡其所當為

不為居所移

謹於用刑

舜用刑止於四罪

等視輕重

舜能用君子之朋

治家

命官無貧賤精粗之間

不廢規微之益

德隨寓而著

然慕

待象為仁義之盡

勉臣以立功立言

公道大明

帝德周愆

言簡而易守

機衡齊政

夏商周

受命之符

本人情

制度因革

備先具

兵不待擇而精

商以強亡周以弱存

無養兵之費專兵之患

得民心

誥誓

仁

救弊以歸於中

民相友助

文武不分

高

絕此心之私

勤儉

艱難勤儉

傳子

求諫

提領衆職

功著於平水土

功在萬世

禹無間然

不與水爭地

徇堯舜之道

人皆可為禹

仁智

不自滿假

啓

始有跋扈之臣

言戰以傷世變

不得已用賞罰

禹家學

卷之五十四

湯

處時之務

德澤深教化明

應天順人武王附

六事自責

罪已

救民武王附

具訓蒙士

無心伐桀文王附

因亳民以見忠厚之化

盤庚

不與民爭勝

遷亳非強民

民之忿心不可禁遏

法令恩意並用

君民相愛

高宗

用傳說

用傳說不可以常論

周公所論者世臣

至誠感天

夢得說

周

農事開國

民心念周

享國長久

文武待臣之至

日夜整齊其民

不輕於用刑

刑乃所以教

周官不載學校之官

周官法度

用人無尊卑遠近

君臣相愛

籍兵

理財

待士

周禮春秋有功於周

天報其仁

文王

受命稱王為妄說

善處君民之間

視民如傷

挽人心以事商

勞逸

不自足

以人道使人

涵養

為商室繫民心

教化

武王

非聖人之言失之過

武未盡善是聲音之失

征伐非聖人所欲

舜與武王同道

化天下

知天下之勢

傾紂之否

憂無君

急於聞道

教化

有心於教

通道于九夷八蠻

成王

不以法待士大夫

為治有序

得周公以輔養

關市之征

兵權不偏屬於一人

躬行周公之訓

司寇不言刑

宣王

備禦當周

志足以立功

攘夷狄

明文武之功業

秦

老考經集卷之五十五  
以得人興  
不師古

先王良法美意不復存  
不去肉刑

始皇

失道非一日  
詩書之道廢

天厭秦  
又

以失士而亡  
以術留天下

坑焚之謬  
知儒之不可殺

卷之五十五

臣道門

臯陶

刑不可有  
以德用刑

論典禮與天命天討之異  
以德用人

主外治  
君臣相遜

稷

體阻饑之心見乃粒之民  
其教即大司樂之樂德樂語

為生民立命萬世開太平  
典樂兼教

伊尹

卓然獨見  
樂堯舜之道

取予合義  
從容於處利害之際

有天下之大節  
人知其志於太甲復位之時

善建諫

傳說

高宗素知傳說  
學無止法

開聖學之源  
高宗之得說以心之通

周公

用天子禮樂  
誠於任管叔

不相忌  
待士



聖賢門

孔子附

孔與天一孟聽天所命

辨害教者

論孟所言異而同

知人

孔俯就孟高致

孔孟言語之異

孟子末至孔子

孔孟不棄天

氣象之異

孔子

十年一化

文武相濟

不言之辨不得已之權

神化

網紀治功

不急於用

深知門弟

憂在天下

作成門弟

慶身與憂國不同

語默皆道

門人皆有用之才

鄉黨一篇該盡聖人

樂天

言無非道

生知

夾谷之會

究極各當

禮樂

學有形容難盡

溫良恭儉遜

繫周禮

周公富貴不如孔子貧賤

居其備以收天下之全

墮三都

因才而成之

無可無不可

集大成

顏子

惟發二問

好學

同前

樂道

忘富貴貧賤二

克己復禮

四非之目

與禹稷同道

勇

以了悟為聞

見其進未見其止

樂聖賢之實

學造於小成

留情於富貴為貨殖

聞文章而知性與天道

問一知一

閔子騫

不輕任二

又

孝

子貢

善問

學不及曾子

季路

死生鬼神

喜聞過

百世之師

勇則不惑

可共患難

求仁

曾子

一貫忠恕

事親

能之短而明之卓

所見大

得道以魯

又

子思

率性致中

言與湯合

言與堯舜合

善立論

孟子

於時若人欲中開道其路

明王道闢異端

變孔子之論而歸於正

有大功四

性善

浩然之氣

功不下禹

有禹稷事功

正人心

正君心

知易春秋

知詩

道德之言

只言心

責難於君

言王道

出乎富貴

其中有守

**伯夷**

**柳下惠**

以清和成性

以身救天下之弊

明君臣之義

其量宏

孔孟之論各有主

清之過

**老聃**

**莊周**

老氏所設者衆

申韓出於老莊

刑名原於道德之意

其詳矣

群書



